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1940/20-21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 : 2021年1月19日(星期二)
時 間 : 下午4時30分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 :

- 梁美芬議員, SBS, JP (主席)
- 麥美娟議員, BBS, JP (副主席)
- 石禮謙議員, GBS, JP
- 張宇人議員, GBS, JP
- 李慧琼議員, SBS, JP
-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 田北辰議員, BBS, JP
-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 郭偉强議員, JP
- 葛珮帆議員, BBS, JP
- 蔣麗芸議員, SBS, JP
-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 吳永嘉議員, BBS, JP
- 何君堯議員, JP
- 周浩鼎議員
- 容海恩議員, JP
- 張國鈞議員, JP
- 劉國勳議員, MH
- 鄭松泰議員
- 鄭泳舜議員, MH, JP

列席議員 : 邵家輝議員, JP

缺席委員 : 馬逢國議員, GBS,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 I 項

教育局局長
楊潤雄先生,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五)
康陳翠華女士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課程發展)
陳碧華博士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課程發展)1
謝婉貞女士

教育局總課程發展主任(議會及中學)
羅潔玲女士

議程第 II 項

教育局副局長
蔡若蓮博士, JP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高等教育)
賴子堅先生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鄧特抗教授

副秘書長(1)
梁思灝先生

香港城市大學

副校長(行政)
李惠光先生

香港浸會大學

行政副校長暨秘書長
鄒靄雲女士

香港樹仁大學

學術副校長
孫天倫教授

嶺南大學

副校長
莫家豪教授

總務長
胡振東先生

香港中文大學

副校長(行政)及秘書長
吳樹培先生

香港教育大學

副校長(行政)及校董會秘書
黃敏兒女士

香港恒生大學

副校長(機構發展)
方永豪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

行政副校長
盧麗華博士

副校長(學生及國際事務)
楊立偉教授

香港科技大學

副校長(行政)
賀致信先生

署理學務長
周敬流教授

香港公開大學

學術副校長
關清平教授

香港大學

副校長(大學拓展)
田之楠教授

署理傳訊總監
徐佩瑩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4
黃安琪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4
羅詠詩小姐

議會秘書(4)4
黃靖貽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4
侯穎珊女士

I. 學校課程檢討專責小組檢討報告

(立法會CB(4)365/20-21(01)號——政府當局
文件 提供的文件)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教育局局長向委員簡介學校課程檢討專責小組("專責小組")於檢討報告中提出的建議及政府的跟進工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4)365/20-21(01)號文件]。

討論

高中通識教育科

2. 何君堯議員表示，儘管專責小組的報告指出高中通識教育科("通識科")的課程、教師的教學策略和評核模式均充斥各種問題，但該科仍然列為必修必考科目，他對此感到失望。

3. 周浩鼎議員表示，很多家長投訴現行的通識科，並要求政府當局改革該科或將其轉為選修科目。然而，專責小組建議維持通識科為必修必考科目。他詢問，倘若課程改革成效不彰，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取消通識科或者至少將其轉為選修科目。周議員進一步詢問，教育局如何確保通識科教師按照學校課程的目標授課和製備教材，以促進學生學習國家發展、《憲法》及接受《基本法》教育。

4. 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推廣國民教育、《憲法》、《基本法》及國家安全教育有助學生認識香港和內地的關係。因此，通識科重新命名後，課程中的國民身份認同、《憲法》、《基本法》和國家安全教育的元素將會加強。教育局日後將提供相關教材，並繼續透過校外評核和重點視學，監察學與教的質素。此外，學校管理層亦有責任監察教師的表現，以確保科目得以妥善推行。

5. 葛珮帆議員表示，她一直促請當局取消通識科，因此，對於政府當局維持通識科為必修必考的核心科目，她感到失望和憂慮。為防止部分教師利用新通識科誤導學生，她要求當局提供進一步資料，說明教育局將會採取甚麼措施監察通識科的教學資源質素和教師的專業操守、投訴偏頗校本教材或教師失當行為的程序，以及透過通識科促進學生學習國家發展的方法。此外，她詢問本地大學在收生時會否要求學生須在新通識科取得合格成績。

6. 教育局局長表示，教育局非常重視教材和教師的質素。該局曾提供專業諮詢服務，審閱已經出版並在市場上出售的通識科教科書。為跟隨其他科目的課本送審做法，通識科在重新冠名後，相關教科書將會交由教育局評審。教育局會繼續聆聽委員的意見，以作出進一步改善。關於教師的專業素養，教育局正在歸納從處理教師行為失當的投訴個案所汲取的經驗，從而制訂若干措施，改善投訴機制和維持教師的質素。教育局將適時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工作的結果。至於大學收生方面，教育局會繼續就入學要求與大專教育界別溝通。原則上，學生必須在重新冠名後的通識科取得"達標"成績，以符合大學的最低入學要求。課程發展議會一直聯同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就課程架構進行專業討論，以進一步蒐集學校的意見。

7. 主席指出，公眾關注教材的質素和教師的專業操守。她注意到新通識科將於2021-2022學年推行，並詢問政府當局有否足夠準備推出新的科目，包括有否制訂措施防止學生再被偏頗教材誤導，以及會否提供專業培訓和評核，以確保教師符合資格教授新科目。

8. 教育局局長表示，繼課程發展議會為重新冠名的新科目編訂課程架構後，教師便會獲提供培訓。預計新的科目最早將於下個學年為所有中四學生推行，現有的中四至中五學生會繼續按該科原來的安排學習及接受評核，不會受課程改革所影響。此外，教育局極為重視教師和學與教資源的質素。就前者而言，教育局會參考從處理教師行為不當的投訴個案所得來的經驗。至於後者，教育局早前曾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以評審

那些在市場上出售的"教科書"，並向有關的出版商提供意見，而出版商亦已改善其"教科書"。教育局並會加強視學，以保證質素。

9. 副主席認為，學生普遍不知如何在通識科的公開考試中取得高分。維持通識科為必修必考會增加學生的壓力。她建議教育局監察通識科教學資源的編製，並公布評核通識科試卷為及格／不及格的準則，好讓學生適應新的評核模式。

10. 梁志祥議員察悉，新的通識科會為學生提供前往內地學習的機會。他建議教育局與內地的學校統籌考察團，確保學生能夠真正認識國家及其發展。教育局局長表示，學校可靈活安排考察團，讓學生親身了解他們最感興趣的課題。

中國語文科

11. 盧偉國議員對於專責小組的工作表示讚賞，並認同應加強推廣中華文化。他促請教育局落實專責小組就中國語文科提出的建議，特別是從小學開始加強中國文學作品和文言經典的學與教。主席請教育局澄清，該局是否正在考慮讓中學生在中國語文科與英國語文科兩個核心科目之間作出選擇。

12. 蔣麗芸議員認為，當局應多做工作，照顧非華語學生的學習需要。鑒於"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自2014-2015學年起已推行，以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她促請教育局規定非華語學生必須學習中文，並制訂清晰的機制，評估他們在推行學習架構後，學習中文進度方面的成效。教育局局長澄清，在現行的學校課程下，所有學生都必須學習中文。他進一步表示，專責小組曾考慮非華語學生的學習需要。為評估背景各異的非華語學生的學習進度，教育局現正透過縱向研究尋找方法了解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過程。雖然另一項對非華語學生進行的研究顯示他們的閱讀表現有進步，但政府當局仍須收集更多縱向資料，以追蹤非華語學生的進度。教育局會繼續探討措施，照顧非華語學生的不同需要。

高中課程的選修科目

13. 葉劉淑儀議員對專責小組的報告極感失望，因為新高中學制帶來的問題並未得到解決，例如組合科學、綜合科學及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科的認受性偏低，甚少學生報讀。她認為開設這些科目會降低學生在相關特定科目範疇的學習水平。此外，她轉述一些大學教授的關注，表示由於數學科延伸部分只屬選修科目，故此部分工程科學生不曾修讀微積分。主席認為並無需要舉行視覺藝術科的理論考試。

14. 教育局局長表示，綜合科學旨在讓學生涉獵不同的理科學科，以獲得廣泛及均衡的學習經驗。至於數學科延伸部分，單元一和單元二長遠而言或會結合為一個較高階的科目。事實上，大學應明確訂明其開辦的課程的收生要求，以便學生選修相關的科目，從而達到入學要求。

應用學習和STEM(即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教育

15. 葛珮帆議員支持教育局致力加強STEM教育。她促請教育局主動邀請資訊科技界的不同持份者協助編訂STEM科目的課程，以期確保課程能跟上最新的科技發展。教育局局長表示，課程發展議會已成立STEM教育常務委員會，由學校、大學、專業團體及私營機構的代表組成，負責督導中小學STEM教育的長遠發展。

16. 盧偉國議員認為，教育局應在中小學推廣與STEM相關的科目及應用學習選修科目，並與本地大學磋商，要求大學在收生時，充分認可學生在該等科目取得的優秀成績，從而鼓勵學校增設該等科目。教育局局長察悉盧議員的關注，並會採取多項措施推廣該等科目，例如容許學校提早在中四開設應用學習科目。這做法亦配合職業專才教育的推廣工作。

17. 副主席轉達部分學校的關注，表示修讀應用學習課程的學生不多，難以達到開辦課程的最少學生人數。她詢問可否調低學校開辦應用學習課程的學生人數門檻規定。此外，她查詢應用學位課程先導計劃

("先導計劃")的推行時間表。教育局副秘書長(五)解釋，部分應用學習課程由課程提供機構於學校進行(模式二)，另一些則在課程提供機構的場地進行(模式一)。並非所有應用學習課程都能以模式二進行，因為若干課程所需的特別設施學校未能提供。每班最少人數由課程提供機構決定，並會因科目的性質而異。在提供應用學習課程上遇到困難的學校可聯絡教育局求助。至於上述的先導計劃，教育局局長表示，該計劃尚在早期規劃階段，即合資格的大專院校獲邀就參與計劃提交建議書，教育局會在可行範圍內盡快通知學校進一步的詳情。

18. 葉劉淑儀議員詢問在高中年級開辦職業英語課程的理由。她認為根基未穩的學生難以受惠於職業英語課程。相反，該課程或會導致學生的語文能力下降。為改善學生的英語水平，學校應鼓勵學生多寫、多讀、多講。教育局局長解釋，所述的職業英語課程屬應用學習課程，其重點在於照顧那些或須掌握英語技巧的學生的需要，以便他們投身職場或修讀職業訓練課程。該課程並不會取代核心英國語文科目。

價值觀教育

19. 梁志祥議員關注中學生和大學生說粗話。他認為教育局必須探討方法培養師生的品德。教育局局長表示，教育局十分重視加強學校的價值觀教育，但公眾也應該為年輕人創造一個重視道德價值的關愛社會。

20. 何君堯議員詢問，教育局將於何時及如何推行國家安全教育，例如國家安全教育會否納入通識科課程，以及會否提供清晰的指引，以便在學校推廣國家安全教育。教育局局長答稱，為提高學生對國家安全的認知，教育局會以潛移默化的方式，把憲法、《基本法》及國家安全教育的元素，融入不同科目的課程內容，例如在教授資訊及網絡安全的課堂上介紹國家安全。當局預期於2021年首季完成編訂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指引及課程文件。

大學收生

21. 副主席促請教育局盡早公布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的運作詳情，好讓學生為該計劃做更好的準備。教育局局長表示，教育局需要多些時間與大學和學校制訂該計劃的推行細節，例如計劃下的指定課程、相關課程的具體收生要求等。待細節敲定後，教育局便會公布。

教育制度

22. 鄭松泰議員表示，專責小組的報告既沒有為教育制度定下明確的方向，亦無處理教育界面對的迫切事宜，例如高壓的教學環境、學生退學潮、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下收生不足等。他認為教育局應考慮改革教育制度，又或推行小班教學，以應對學生退學導致每班學生人數減少的情況。教育局局長表示，雖然尚有其他問題，但教育局不會等到所有問題解決後才展開課程檢討。他明白教育界面對着困難，並表示教育局會與持份者合作處理各項事宜。

23. 主席及葉劉淑儀議員表示，由於學術及教學水平下降，許多家長對香港的公營學校系統失去信心。政府當局應努力改善這情況。教育局局長澄清，有別於舊有的高度精英化教育制度，現行的制度秉持有教無類的精神。鑒於學生之間的差異比過去大得多，故不能就此作出結論，指在現行的制度下水準有所下降。教育局局長向委員保證，教育局會落實專責小組的建議，以期照顧學生的學習需要、特質、能力及專長，讓學生具備所需的知識和技能，以應付未來的挑戰。

II. 近期大學校園事件相關的管治和保安事宜及跟進工作

(立法會CB(4)365/20-21(02)號 —— 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24. 教育局副局長向委員簡介與近期大學校園事件相關的管治和保安事宜及跟進工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4)365/20-21(02)號文件]。

討論

學生的激進及不敬行為

25. 盧偉國議員深切關注大學生在2019年的社會事件中做出的激進行為，以及於2021年1月在香港中文大學("中大")襲擊保安人員，危害市民的人身安全。他詢問大學對於學生激進行為的立場、曾否譴責學生的暴力行為，以及如何教育學生抱持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

26. 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行政)及秘書長表示，對於在校園發生的連串暴力行為，中大表示遺憾。就校園保安人員近期受襲一事，中大已立即報警，並發出聲明譴責襲擊行為。鑒於襲擊事件牽涉該校一名學生，校方會在法律程序結束後，循既定程序處理有關個案。

27. 何君堯議員記得，中大學生在2019年8月已在校園舉行過主張"香港獨立"的活動。然而，中大的管理層未有對這類活動杜漸防微，以致校園設施在2019年11月被毀，大量學生被捕。他認為大學的管理層應為2019年11月發生的所有事情負責，並詢問中大其後有否進行內部檢討。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行政)及秘書長表示，中大已全面檢討該事件，並於2020年11月向大學校董會提交報告。

28. 容海恩議員認為大學並非表達政治訴求的地方。大學不應容許學生在校園喊口號、遊行及設立"連儂牆"等等，藉以推動"香港獨立"。她詢問香港大學("港大")及中大有否對參與上述活動的學生採取紀律行動；如有，自2019年7月以來接受紀律處分的學生人數為何。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回應於2021年3月9日隨立法會CB(4)606/20-21(01)號文件發給委員。)

29. 香港大學副校長(大學拓展)及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行政)及秘書長表示，大學訂有規則和管治程序。違反規則及規例的學生會按照常設機制接受紀律處分。至於自2019年7月以來因滋擾校園而被紀律處分的學生人數，香港大學副校長(大學拓展)表示他手邊沒有這方面的資料，並答允在會議後提供資料。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行政)及秘書長強調，中大不會容忍學生對校園帶來滋擾。他進一步表示，至今有少於10名違反規則及規例的學生受到紀律處分。對於那些涉及被警方拘捕的學生的個案，中大會待法律程序完成後予以處理。

30. 主席表示，部分中大學生把該校稱為"暴大"。對於中大的管理層不理會及不回應此事，許多校友均表達不滿和憤怒。副主席申報，她獲立法會議員選出，加入中大的大學校董會。身為中大校友，"暴大"的名稱令她感到悲傷。她強烈促請中大採取行動糾正這情況。

31. 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行政)及秘書長表示，中大的管理層不接受"暴大"的名稱，並對該校如此被污名化感到憤怒。中大不斷提醒學生和教職員"博文約禮"的校訓。為了在建立多元共融校園方面加強工作，該校於2020年7月成立多元共融事務處，以促進及維持多元共融的文化和環境，包括制訂程序處理有關歧視及欺凌的投訴。

32. 葉劉淑儀議員不滿一些大學多年來容忍學生的不當行為，結果造成2019年的社會事件。舉例而言，大學未有制止學生在畢業典禮上的不敬行為。此外，她表示香港浸會大學("浸大")兩名外籍教授曾於2019年向她投訴學生在校園的牆壁上塗鴉。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行政)及秘書長及香港浸會大學行政副校長暨秘書長表示，校園內的所有塗鴉已清理。校方亦提醒學生遵守校規，不要在校園塗鴉。

33. 主席高度關注日後將會成為教師的香港教育大學("教大")學生的質素。她記得教大學生曾於2017年在校園內掛起涼薄的標語，並詢問教大有何跟進行動。香港教育大學副校長(行政)及校董會秘書表示，事件發生後校方立即進行調查，隨後確定涉及兩名教大學生。個案已轉交大學的學生紀律委員會，兩名學生亦受到紀律處分。

大學的管治和保安事宜

34. 葛珮帆議員表示，香港的法律適用於全港所有地方，沒有一處是法外之地，包括大學校園。如有人在校園內犯法，警方便須履行職務，進入校園執法。大學可自主管理內部事務，但同時有責任確保其運作符合法例規定，以及學生和社會的整體利益。大學管理層應採行行動處理學生的不敬及暴力行為，並遏止"香港獨立"的思想在校園散播。鑒於部分大學在2019年的社會事件中嚴重損毀，她詢問復修工程的費用為何。

35. 蔣麗芸議員表示，見到這麼多年輕人參與非法活動、作出暴力行為及主張"香港獨立"，令人痛心。大學有責任教導學生以正確的態度面對中港關係。容忍學生的大學應為其學生的暴力行為負上責任，包括近期中大的襲擊事件。她呼籲所有大學盡力幫助學生重回正軌。

36. 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行政)及秘書長強調，中大充分意識到其有責任加強《基本法》和國家安全教育，並會與教育局和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合作，推行相關課程。與此同時，隨着《國歌條例》和《港區國安法》實施，校方已提醒學術人員教導學生緊記要尊重國歌和國家安全。

37. 葉劉淑儀議員詢問，為何中大在2019年11月未能察覺及阻止大量汽油被偷運入校園，用作製造汽油彈。香港中文大學副校長(行政)及秘書長表示，在2019年11月的事件中，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保安人員無法到達現場執行職務。汲取此事的教訓後，中大已加強保安措施，聘請了一名保安顧問就保安事宜提供專業意見，並會為保安工作分配額外資源。事實上，中大校園佔地137公頃，建有170幢樓宇，規模全港最大，加上

必須符合地契條款，向公眾開放校園，所以校園保安是一項挑戰。

38. 副主席表示，除了加強大學校園的保安措施外，大學應更着力培養學生的正面價值觀和態度，例如守法意識、互相尊重及包容。鑒於《港區國安法》已頒布，副主席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在大學及高等教育院校推行國家安全教育的計劃，以及政府當局將採取哪些措施，確保有關工作能妥善進行。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回應於2021年3月9日隨立法會CB(4)606/20-21(01)號文件發給委員。)

39. 鄭松泰議員認為，今天的討論無助於捍衛院校自主及解決大專教育界的問題。此外，高度設防的校園和嚴格的出入管制會削弱學生對大學的歸屬感。他憂慮大學的存在長遠而言只是為了製造沒有明辨式思考能力的工人。

40. 張國鈞議員表示，鄭松泰議員只不過是採取逃避責任的態度。大部分市民強烈地覺得，大學的管理層過往容忍學生，嘗試淡化問題。結果，在香港理工大學("理大")和中大發生的事件嚴重破壞校園。整件事仍然是公眾最深刻的記憶。他認為大學應強硬執行其規則及規例，以說服公眾他們能夠進行有效的管治。此外，他促請中大如在土地契約上有任何問題，可向議員求助。

41. 香港理工大學行政副校長表示，理大上下對於在2019年11月11日在理大發生的事件都感到痛心。其間，大學與警方緊密合作。事實上，僅有數名理大學生牽涉在事件中。事件過後，大學曾進行檢討，並加強管治及保安措施。校方多次提醒學生和教學人員，沒有人可在法律之上，他們不應參與非法活動。由於校園損毀嚴重，大學在不影響正常運作的前提下，分階段進行校園復修工程。

42. 主席認為，為符合公眾對大學的殷切期望，並確保公帑得到慎用，教資會撥款時不應只着重大學的研究成果，而應一併考慮大學生的質素，包括操行及

紀律，以及大學的管治。

43.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回應時表示，教資會一向重視良好的管治與管理，這亦是院校自主的基礎。教資會會在三年期規劃工作中，全面評審大學提交的建議書，包括考慮他們的院校使命和策略，以及其在較具體範疇內的表現，即學生體驗教與學的質素、研究表現及研究生體驗的質素、知識轉移及公眾參與、加強國際化和院校財務及可持續發展。

(下午6時25分左右，主席建議延長會議15分鐘至下午6時45分，委員表示同意。)

校園管理安排

44. 應主席邀請，香港科技大學("科大")、香港公開大學("公大")、香港恒生大學("恒大")、香港城市大學("城大")、嶺南大學("嶺大")及香港樹仁大學("仁大")的代表向委員簡述2019年的社會事件過後所作出的校園管理安排。

45. 香港科技大學副校長(行政)表示，2019年的社會事件對科大造成的破壞並不廣泛，動用一般維修預算已可處理。科大以多元化和尊重作為核心價值，並透過提供課程和有關道德、文化及價值觀的聯課活動，把這些核心價值融入所有教育範疇。

46. 香港公開大學學術副校長表示，公大非常重視德育。公大支持學生關心社會，亦反復提醒學生守法。過去兩年，公大增設了7個有關中國文化的科目，以期培養學生對祖國的了解。在2019年的社會事件中，校園並無受到破壞。

47. 香港恒生大學副校長(機構發展)表示，恒大對知識和道德同樣重視。由於學生人數相對較少，該校強調緊密無間的師生互動，以及學生的全人發展。儘管過去兩年校園的環境比較平靜，恒大會繼續努力與學生保持密切的溝通，以及推行國家安全教育。

48. 香港城市大學副校長(行政)表示，城大透過為學生提供全球工作實習計劃及其他相關活動，致力推廣正面的價值觀、國際視野及共融氛圍。此外，學生輔導服務會繼續加強。

49. 嶺南大學副校長表示，嶺大培育學生以明辨是非及具創意的方式思考、獨立判斷、真誠關懷他人，以及適當和負責任地行事。在服務研習計劃下，嶺大學生獲得許多機會參與多個服務項目，有助他們發展成為全面、有社會良知的人。

50. 香港樹仁大學學術副校長表示，因應2019年的社會事件，仁大已加強與學生的溝通和學生輔導服務。此外，學生亦清楚知悉校方對違法行為的立場。除了提供現有的價值觀教育課程外，仁大將會按照相關指引推行國家安全教育。校園至今未有出現破壞或塗鴉的情況。

51. 主席感謝11所大學的代表出席會議，並表示有關的大學如認為有需要，歡迎他們在會議後提供補充資料，回應委員的關注，例如有何措施保持學生的操守及紀律、校園在2019年的社會事件中受到的損壞，以及所招致的修理及復修費用等。

III. 其他事項

5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6時48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21年5月31日